

#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2023年单位 预算公开说明

## 目 录

### 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

#### 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- (一) 职能职责
- (二) 机构设置

#### 二、预算单位构成

#### 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- (一) 收入预算
- (二) 支出预算

#### 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- (一) 基本支出
- (二) 项目支出

#### 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#### 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- (一) 机关运行经费
- (二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- (三) 一般性支出情况
- (四) 政府采购情况
- (五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

- (六) 单位整体支出、单位项目支出、重点（专项）项

#### 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#### 七、名词解释

###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  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）
  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  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  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（纵向）
  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（横向）
  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  
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 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  
(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)
  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  
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 - 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  
(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)
  - 14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  
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  - 15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  
(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)
  - 16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  - 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  - 1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  - 19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单位预算经济分类）
  - 20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
  - 21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  - 22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  - 23、五十万元以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  - 24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- 注：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# 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

## 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### （一）职能职责

1、土壤与自然生态保护股。负责本辖区土壤与自然生态保护、固体废物、化学品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组织拟订土壤、自然生态保护、固体废物、化学品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。监督指导受污染的土壤及矿山生态修复工作；负责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工作；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，监督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；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，监督管理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、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；指导协调和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；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、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；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，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，牵头生物物种（含遗传资源）工作，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，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。负责实施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、固体废物转移许可、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等环境管理制度，审核固体废物进口、跨省转移申请，承担跨区县（市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发放、登记、管理等工作。负责土壤与自然生态保护、固体废物、化学品污染防治项目申报并监督管理项目实施。

2、水生态环境股。负责本辖区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组织拟订水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。负责本辖区地表水和地下水生态环境监管工作；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流域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，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；负责入河排污口设置管理；负责水生态环境项目申报并监督管理项目实施。负责河长制相关工作，承担防汛抗旱相关中心工作。

3、大气环境股。负责本辖区大气、核与辐射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，组织拟订大气、核与辐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

实施。组织协调应对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减排工作；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，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。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，牵头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，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，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；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，监督管理核设施、核技术应用、电磁辐射、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活动中的污染防治；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、制造、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。负责大气、核与辐射污染防治项目申报并监督管理项目实施。

4、行政审批改革股。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，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；按规定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、规划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；统筹协调“放管服”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牵头负责“互联网+”平台建设、管理和使用；负责权限内生态环境县（市）级行政审批事项的集中办理。负责现有排污单位排污权指标初始分配核定，按标准征收有偿使用费，对排污单位排污权指标使用情况、排污权交易活动实施监督；负责储备排污权，受市政府委托行使需求方或出让方的职责。

5、益阳市沅江生态环境监测站。负责实施国家和省生态环境监测制度、规范、标准；负责本辖区生态环境执法监测、污染源监测和应急监测；配合做好国控和省控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工作。

6、益阳市沅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负责本辖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现场监督管理；负责受理和办理生态环境保护举报（信访），负责生态环境信访维稳事件的现场调查处置工作；负责生态环境县级执法事项违法案件调查处理；负责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县级跨部门联合执法行动；监督指导乡镇（街道）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履行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日常巡查、接受投诉举报、协助调查取证等职责，建立乡镇（街道）综合检查与县级专业执法协调配合机制。

7、人事与财务股。负责党建、纪检监察、政工人事、机构编制、脱贫攻坚、离退休人员管理与服务工作；负责分局机关及所属单位财务、国有资产管理、内部审计等工作。

8、办公室。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；承担文电、会务、调研信息、保密、后勤、政务公开、档案、政务督查督办等工作；负责意识形态、安全生产、综治维稳、统战、五城同创等工作；负责机关工会工作；组织协调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；承担生态环境信息网建设工作和局机关绩效考核工作。

9、法规与宣传教育股。负责分局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；监督指导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工作，负责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工作；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；承担机关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等工作；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，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；负责新闻审核和发布，指导生态环境舆情收集、研判、应对。承担生态环境科技和环保产业发展相关工作。

10、综合协调股。会同同级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、规范、制度，经批准后组织实施；会同同级有关部门编制重点区域、流域、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；组织生态环境统计、污染源普查和生态环境形势分析；承担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；组织协调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工作；拟订生态环境年度目标和考核计划，负责协调市对县（市）、组织对各乡镇（街道）和有关县（市）直单位的年度考核绩效评估。协调配合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相关工作；监督、指导、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；对同级有关部门（单位）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、对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、对“党政同责”“一岗双责”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督办，对贯彻落实不到位、整改不力的提请问责。组织协调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相关工作。承担县（市）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具体工作。

11、完成市生态环境局和区县(市)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## **(二) 机构设置**
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内设机构包括：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97人，实有人数92人。内设股室11个，分别为办公室、人事财务股、综合协调股、法规与宣传教育股、工会、土壤与自然生态保护股、水生态环境股、大气环境股，行政审批改革股，生态环境监测站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

## **二、预算单位构成**
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预算公开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含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本级。

## **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**

**(一) 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,290.03万元，其中，公共财政预算拨款1,258.03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32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18.0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工资性支出调整，致收入增加。

**(二) 支出预算：**2023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,290.03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.29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78.81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1,037.45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74.47万元，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；支出较去年增加18.0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工资性支出调整，致支出增加。

## **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**

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,290.03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.29万元，占7.7%；卫生健康支出78.81万元，占6.11%；节能环保支出1,037.45万元，占80.42%；住房保障支出74.47万元，占5.77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3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1,104.89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3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185.14万元，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。其中：行政运行支出185.14万元，主要用于业务工作开展所需经费等方面。

### **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**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### **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231.74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6.91万元，比上年预算下降2.9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，运行经费下降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3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5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2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2年持平。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、公务用车购置运行、因公出国等三公相关预算2023年与2022年未发生变化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3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3万元，拟召开5次会议，人数为300人，内容为环保工作会议；培训费预算0万元，我单位2023年度无培训费支出；拟举办0场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经费预算0万元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2年12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

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**（六）单位整体支出、单位项目支出、重点（专项）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：**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其中：纳入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,290.03万元，基本支出1,104.89万元，单位项目支出185.14万元。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### 七、名词解释

1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##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

[701008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部门预算公开表.xlsx](#)